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治安警察局
Corpo de Polícia de Segurança Pública

公告

按照保安司司長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四日所作的批示，根據第 13/2021 號法律《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人員通則》、第 20/2022 號行政法規《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人員通則的施行細則》及經第 97/2023 號保安司司長批示修改的第 84/2022 號保安司司長批示的相關規定，治安警察局將以履歷評審方式進行限制性晉升程序，以填補治安警察局警官級別第一職階副警務總長四缺。

上述開考通告張貼於澳門氹仔北安碼頭大馬路治安警察局總部大樓三樓資源管理廳人力資源處，並上載於本局網頁內。參與者應自本公告公佈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之日起八個工作日內作出申請。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於治安警察局

治安警察局局長

吳錦華警務總監